

# 平顶山市石龙区财政局文件

平龙财〔2021〕12号

---

## 石龙区财政局关于废止政府 采购备选库、名录库、资格库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直各单位：

根据《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转发〈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备选库、名录库、资格库专项清理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平财购〔2021〕3号），石龙区财政局共清理其他服务类项目备选库1个。

现将废止的备选库、名录库、资格库项目名单如下：

1. 平顶山市石龙区财政局财政投资评审项目选择造价机构入库项目。

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，各单位、各部门自行设立的政府采购备选库、名录库、资格库全部予以废止，财政部另有规定的

除外。我局将建立长效机制，将各单位、各部门设库情况纳入政府采购日常监督检查范围，并接受社会监督，对检查发现的漏报、瞒报、清理不到位等问题，发现一起，查处一起。

